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重组问询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15年12月11日，贵部向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江股份”、“上市公司”）下发了《关于对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5】第 66 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收到《重组问询函》后，我公司立即召集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和其他中介机构，就《重组问询函》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分析，并在《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中做了补充披露。现将相关补充说明汇总如下（除特别说明，本回复说明中的简称与《预案》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问题 1、2015 年 7 月 23 日，智途科技通过第一次定向增发方案，非公开发行 500 万股，发行价格 10 元/股，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登记。2015 年 7 月 30 日，智途科技通过第二次定向增发方案，非公开发行 450 万股，发行价格 16 元/股，二次定增申请材料目前尚在审批中，未办理股份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1）请补充披露第一次增发的发行价格低于本次并购转让价格 16 元/股的原因。（2）请补充披露第一次定增的认购对象钱峰、章明、李砚君、宗卫国、谢皓、陆春晖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3）请补充披露第二次定增的进展情况及预期完成时间。

问题答复：

（1）请补充披露第一次增发的发行价格低于本次并购转让价格 16 元/股的原因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 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二）历史沿革”之“13、智途科技 2015 年第一次定向增发”之“（3）第一次增发的发行价格低于本次并购转让价格 16 元/股的原因”中补充披露如下：

智途科技 2015 年第一次定向增发其发行价格为 10 元/股，增资对象为公司的部分核心员工以及做市商。该次增发是从智途科技 2015 年 4 月正是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开始策划和谈判的，在参考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等基础上，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阶段、新进股东身份等多种因素，且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后最终确定。

本次并购转让价格为 16 元每股，与智途科技 2015 年第二次定向增发的发行价格相同，增资主要目的是通过实际控制权转让的方式借用银江股份这个上市公司平台进一步做大产业，达到发挥两家公司协同效应的目的。本次增资对象是银江股份这一战略投资者。本次定价是在综合考虑智途科技的净资产情况、已经有多家券商开展新三板做市业务的情况、智途科技通过第一次定增引进了多名核心员工使得公司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智途科技第二次定增的发行价格、涉及公司实际控制权转移等因素基础上由双方充分沟通之后协商确定的。

智途科技 2015 年第一次定增和本次并购转让是两个不同阶段的市场行为，存在价格上的差异是合理的。

(2) 请补充披露第一次定增的认购对象钱峰、章明、李砚君、宗卫国、谢皓、陆春晖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 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二）历史沿革”之“13、智途科技 2015 年第一次定向增发”之“（2）本次定增认购对象关联关系说明”中补充披露如下：

智途科技第一次定增的认购对象钱峰、章明、李砚君、宗卫国、谢皓、陆春晖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也无持有上市公司 5%股权以及在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任职情况。根据该认购对象的个人简历与智途科技员工花名册，上述认购对象为智途科技的核心员工。

认购对象的简历如下：

钱峰：男，身份证号码：32021119770726XXXX。自 2015 年 3 月起担任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广告事业部总经理。

章明：男，身份证号码：32068219780125XXXX。自 2015 年 3 月起担任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李砚君：男，身份证号码：65210119840524XXXX。自 2015 年 2 月起担任

北京亿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销售总监。

宗卫国：男，身份证号码：64210119790618XXXX。自 2015 年 3 月起担任北京亿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测绘事业部总经理。

谢皓：男，身份证号码：31010419770127XXXX。自 2015 年 1 月起担任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顾问。

陆春晖：男，身份证号码：32062619700217XXXX。自 2014 年 12 月起担任江苏智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

经和智途科技管理层沟通确认，上述 6 名认购对象除了在智途科技（含智途科技的子公司）任职外，未在其他企业任职，与银江股份及其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3）请补充披露第二次定增的进展情况及预期完成时间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 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二）历史沿革”之“14、智途科技 2015 年第二次定向增发”中补充披露如下：

智途科技第二次定增的进展情况如下：公司已经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反馈意见，2015 年 12 月 15 日前提交反馈回复，预计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能拿到股转系统的批准函，2016 年 1 月中旬左右能够完成中国登记结算公司的登记，登记后即可办理工商变更（增加注册资本）手续，2016 年 1 月底前能够完成二次增资的所有事宜。

问题 2、请公司补充披露智途科技全资子公司北京亿程、合肥佳途、成都慧途及扬州市智途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 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的主营业务和主要财务数据。

问题答复：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四）智途科技下属企业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智途科技目前拥有 4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北京亿程、合肥佳途、成都慧途和扬州市智途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

(1) 北京亿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亿程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营业执照记载经营范围为：测绘服务，计算机系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该公司业务定位为公司业务的销售、商务和研发的子公司，业务范围为地理信息数据服务及智能交通、智慧城市平台的开发和应用，全国测绘业务的市场开拓。目前已经开展了百度网讯数据处理业务。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	159.16	69.18	-
负债总计	268.19	-0.03	-
所有者权益	-109.03	69.21	-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6.55	-	-
净利润	-178.24	-30.79	-

2015 年北京亿程处于成立初期，收入金额较小，公司筹备期间费用和人工成本投入较大，导致了 2015 年 1-9 月的亏损。

(2) 合肥佳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佳途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营业执照记载经营范围为：测绘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该公司业务定位为公司三维数据服务中心，主要业务为智慧城市中的仿真三维、真三维、全景地图的数据服务和应用，业务主要服务于各政府部门的城市规划、展示、决策和行业应用等。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	-----------	------------	------------

资产总计	26.24	9.73	-
负债总计	-	-	-
所有者权益	26.24	9.73	-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43.49	-0.27	-

2015 年合肥佳途处于成立初期，尚未产生营业收入，公司筹备期间费用和人工成本投入较大，导致了 2015 年 1-9 月的亏损。

(3) 成都慧途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慧途成立于2015年9月10日，营业执照记载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分析处理；数据集成；电子信息网络技术的开发、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信息咨询；工程测量；测绘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文化传播活动策划；图文设计制作；企业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展览展示服务；会务；礼仪服务；弱电工程、装饰装潢工程、园林绿化景观工程、亮化服务工程设计、施工；GPS导航系统、安防系统、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办公用品的销售。

该公司业务定位为围绕智慧交通和智慧城市相关业务，利用高端移动激光扫描测绘装备采集、处理和分析三维激光点云数据以及互联网地图数据，地理信息测绘，二维、三维地图制作和软件开发，道路三维建模，隧道大数据和地质灾害监控等。日前刚刚完成前期团队的组建，现处于业务的前期运作过程中，尚未出资建账。

(4) 扬州市智途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

扬州市智途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其“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记载业务范围为：多媒体作品制作员四至三级，动画绘制员四至三级。公司开办该培训学校的目的是为公司培养计算机专业人才，提高员工的职业素质。培训学校成立几个月以来，其实际开展的培训的项目有多媒体制作、地图数据制作；截止目前共培训了 9 批学员，每批学员有 30-35 人，共培养学员 260 人（含实习生），培训周期为 3 个月。

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	18.95		
负债总计			
所有者权益	18.95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05		

问题 3、智途科技在 2014 年年报中披露的 2013 年及 2014 年流动资产合计数、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金额与你公司本次提供的主要财务数据存在差异，请予以核实说明。

问题答复：

智途科技在 2014 年年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是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市公司本次提供的主要财务数据是由上市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定的。二者存在一定的差异。

(1) 智途科技在 2014 年年报中披露的 2013 年流动资产合计数、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金额与本次提供的主要财务数据差异如下：

科目名称	年报数据	本次数据	差异
流动资产	8,368,104.49	8,095,608.97	272,495.52
非流动资产	1,970,997.57	2,099,122.63	-128,125.06
流动负债	5,061,060.36	4,911,065.07	149,995.29
利润总额	1,473,394.27	1,480,894.04	-7,499.77
净利润	1,348,104.60	1,353,729.43	-5,624.83

具体说明如下：

本次财务数据较披露的 2013 年流动资产合计数调减 272,495.52 元、营业利润调增 7,499.77 元、净利润调增 5,624.83 元，主要系：

①应收账款和预收账款同时挂账调整，调减应收账款 149,995.29 元，调减预收账款 149,995.29 元，对应调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499.77 元，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7,499.77 元。流动资产减少 142,495.52 元，营业利润增加 7,499.77 元，净利润增加 7,499.77 元。

②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0,000.00 元重分类调整至长期待摊费用。流动资产减少 130,000.00 元。

③根据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调减，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4.94 元，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4.94 元，调减所得税费用 1,874.94 元，净利润调减 1,874.94 元。

(2) 智途科技在 2014 年年报中披露的 2014 年流动资产合计数、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金额与本次提供的主要财务数据差异如下：

科目名称	年报数据	本次数据	差异
流动资产	27,347,999.28	27,392,203.91	-44,204.63
非流动资产	6,480,863.64	6,473,625.90	7,237.74
流动负债	10,915,934.90	10,991,724.59	-75,789.69
非流动负债	600,000.00	600,000.00	-
利润总额	6,900,209.94	6,936,914.80	-36,704.86
净利润	6,034,886.32	5,990,438.69	44,447.63

具体说明如下：

本次财务数据较披露的 2014 年流动资产合计数调增 44,204.63 元、营业利润调增 36,704.86 元、净利润调减 44,447.63 元，主要系：

①与子公司北京亿程对账差异，调减其他应收款 4,047.00 元，调增管理费用 4,047.00 元，流动资产减少 4,047.00 元。

②根据本次审定的其他应收款账龄以及上年度应收账款坏账的影响，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调整，调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8,251.63 元，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40,751.86 元，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7,499.77 元。流动资产增加 48,251.63 元，营业利润增加 40,751.86 元，净利润增加 40,751.86 元。

③上述对其他应收款坏账调整以及上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影响，相应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7,237.74 元，调增所得税费用 5,362.80 元，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1,874.94 元。营业利润减少 5,362.80 元，净利润减少 5,362.80 元。

④根据 2014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补提企业所得税，调增所得税费用 75,789.69 元，调增应交税费 75,789.69 元。净利润减少 75,789.69 元。

问题 4、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智途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1,343.30 万元、3,210.67 万元、3,249.64 万元，营业利润 148.17 万元、675.19 万元、-50.54

万元，净利润 135.37 万元、599.04 万元、146.56 万元；请结合标的公司经营情况、产品结构、毛利率变动等补充披露：

- （1）2015 年 1-9 月智途科技主营业务亏损的原因；
- （2）智途科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外收入明细及性质；
- （3）智途科技 2014 年销售大幅上升的原因。

问题答复：

（1）2015 年 1-9 月智途科技主营业务亏损的原因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 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七）智途科技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之“2、2015 年 1-9 月智途科技主营业务亏损原因”中补充披露如下：

智途科技系国内最早专业从事电子地图数据生产加工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的发展已从最初的小规模迅速扩张到目前拥有几百名专业地理信息数据生产人员的大型地理信息专业型企业，拥有高专业性以及不同类型地理信息数据生产技术。智途科技 2015 年前三季度经营利润下降较快，主要是因为地理信息产业为新的行业，智途科技目前着手拓展行业内细分市场的布局，迅速扩张，占领市场，前期投入成本较大。2015 年公司 3 个子公司相继投入运营，公司人员规模由 2014 年年底的 600 余人上升至 800 余人，管理人员、销售人员的工资成本有大幅度上升。

（2）智途科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营业外收入明细及性质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 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七）智途科技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之“3、智途科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外收入明细及性质”中补充披露如下：

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元）	拨款单位	文件文号	补助性质
2015 年 1-9 月				
企业新三板挂牌 补贴资金	1,100,000.00	扬州市财政局	无	财政补助
2014 省工业和 信息产业转型升级 专项引导资金	800,000.00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员会	苏 财 工 贸 [2014]183 号、 苏 经 信 综 合	科技补助

			[2014]681 号	
2013 年度扬州市鼓励和促进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加快发展专项奖励扶持资金	500,000.00	扬州市财政局	无	科技补助
2014 年省级服务外包项目资金	200,000.00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商务厅	苏 财 工 贸 [2014]167 号	科技补助
2014 年				
经信委专项资金	45,000.00	扬州市财政局	扬 财 工 贸 (2013) 27 号 扬 经 信 软 件 (2013) 252 号	财政补助
广陵区财政局科技经费补贴收入	140,000.00	扬州市广陵区科技局、扬州市广陵区财政局	扬广府(2010) 149 号	科技补助
2013 年无营业外收入				

(3) 智途科技 2014 年销售收入大幅上升的原因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七）智途科技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之“4、智途科技 2014 年销售收入大幅上升原因”中补充披露如下：

智途科技系国内最早专业从事电子地图数据生产加工的企业之一。2014 年系智途科技的成长期，智途科技积极布局互联网地图数据采集和处理，互联网地图数据采集和处理中包含了二维导航数据生产、全景地图数据生产，主要为高德、百度等客户提供专业的数据采集和处理服务。互联网地图数据采集和处理业务规模的增长导致了销售规模的大幅上升。目前，百度、高德在国内互联网地图发布行业占有率达到 70%以上，智途科技作为高德数据处理服务业务最大的供应商，通过高德实现的收入较为稳定，与高德保持长年稳定的业务往来，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同时，智途科技于 2012 年通过市场开拓与百度达成合作关系，目前作

为百度唯一的数据处理服务供应商，通过百度实现的收入的快速增长。其中，对高德软件有限公司的销售额由 2013 年的 609.00 万增加为 1,095 万；对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的销售额由 2013 年的 360 万增加为 1,600 万。同时，智途科技 2014 年的其他客户数量较 2013 年也有大幅增加。

问题 5、杭州清普实现营业收入 768.14 万元、1270.77 万元、1256.67 万元，实现净利润-50.62 万元、235.26 万元、554.69 万元。请分析并披露杭州清普 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净利润增幅高于营收增幅的具体原因。

问题回复：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交易标的情况”之“二、杭州清普基本情况”之“（七）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之“2、杭州清普 2014 年及 2015 年 1-9 月净利润增幅高于营收增幅的具体原因”中补充披露如下：

报告期内，杭州清普未经审计的利润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56.67	1,270.77	768.14
减：营业成本	157.81	221.21	32.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0	1.69	2.26
销售费用	26.74	11.92	13.76
管理费用	461.92	824.46	761.02
财务费用	0.85	14.02	15.43
资产减值损失	87.96	0.85	10.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518.20	196.63	-66.65
加：营业外收入	134.96	58.78	19.52
减：营业外支出	0.59	3.62	1.07

三、利润总额	652.57	251.79	-48.20
减：所得税	97.89	16.53	2.42
四、净利润	554.69	235.26	-50.62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是影响杭州清普净利润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的主要因素。杭州清普的主要产品为医疗卫生信息化应用软件产品，软件产品开发需要保持较大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杭州清普的管理费用主要明细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管理费用合计	461.92	824.46	761.02
主要项目			
管理人员薪酬	112.89	207.15	180.39
研发费用	285.66	434.98	391.48

2013 年杭州清普业务规模较小，盈利能力较弱，但为了保证新产品的推出以及产品质量的提高，公司研发费用的投入较大，故导致 2013 年度的营业利润和净利润为负数；2013 年以后，杭州清普业务规模逐步扩大，而研发费用的投入保持在一定水平，研发费用的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规模效应显现，故 2014 年度的营业利润和净利润的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2015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与 2014 年全年营业收入基本持平，而 2015 年 1-9 月杭州清普整体费用控制较为严格，加之尚未计提年终奖等因素，杭州清普的管理费用增长率低于营业收入增长率，故导致净利润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问题 6、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智途科技、杭州清普）预估值分别相比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账面金额增值约 186.01%、625.71%。最终交易价格较评估预估值分别溢价 17.78%和 3.81%。（1）请补充披露智途科技及杭州清普的交易价格较公司净资产账面金额的溢价情况；（2）请结合标的公司评估相关的收入、成本、

利润预测、净现金流量估算及折现率等补充披露标的公司溢价较高的公允性，请独立财务顾问核实并发表意见。

问题回复：

（1）请补充披露智途科技及杭州清普的交易价格较公司净资产账面金额的溢价情况

就智途科技及杭州清普的交易价格较公司净资产账面金额的溢价情况，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标的资产预估值及作价”中补充披露如下：

在评估基准日（2015 年 9 月 30 日），智途科技的净资产为 4.75 元/股（未经审计），本次上市公司受让智途科技股权及增资的交易价格为 16 元/股，交易价格较净资产账面金额溢价 236.88%。

在评估基准日（2015 年 9 月 30 日），杭州清普的净资产为 1.54 元/出资额（未经审计），本次受让杭州清普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1.63 元/出资额，交易价格较净资产账面金额溢价 653.39%。

（2）请结合标的公司评估相关的收入、成本、利润预测、净现金流量估算及折现率等补充披露标的公司溢价较高的公允性，请独立财务顾问核实并发表意见。

①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九）标的公司的预估值与定价”之“6、标的公司溢价较高的公允性”中补充披露如下：

A. 对智途科技收入的预测

对智途科技未来五年及以后年度收益的预测是根据智途科技的中长期规划提供的。其中，2015 年 10 月至 12 月，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依据智途科技与各客户签订的合同进行预测。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预测，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为 2015 年尚未执行完毕项目，通过预测在 2016 年预计完工的百分比来预计带来的营业收入；第二部分为通过预计 2016 能够新签下的合同订单以及这些订单能够在 2016 年完成的比例来预测 2016 年的收入。

根据智途科技的历史财务数据和未来规划，2014 年智途科技体现出快速发展的趋势，2015 年为布局市场的重要的一年，据此考虑到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整个行业的发展，2017 年及以后年度，在以 2016 年增长率为基础，下调后作为

该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2018 年以后的收入增长率逐年下降。

B. 对智途科技营业成本和各项费用的预测

智途科技的成本及费用主要为产品的人工成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费、设备的折旧费、房租、水电费，主要分为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费用和、与人工支出相关的成本费用和固定费用。其中，如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费等与收入相关的支出按智途科技历史年度占收入的一定比例平均数确定。人工成本主要按智途科技未来的规划所需人员的规模逐年考虑一定的工资增长进行预测。其他房租、水电费参照目前的房屋租赁合同，以及考虑未来智途科技规模扩展的需要的经营场所增加及房租水平的增长综合确定。折旧费按照固定资产和后期投入的资本性支出结合企业的折旧政策计算确定。财务费用主要考虑了利息支出，手续费和利息收入，利息支出根据预测的借款额和适用的利率确定。

此外，考虑到未来年度短期借款的本金额随着收入的增长而增长，增长幅度略小于收入的增长幅度。短期借款利率参照相应贷款利率估算。手续费参照收入的增长情况确定。

C. 净利润和现金流量预测

根据以上对智途科技收入和成本、费用的预测，考虑各项税费后（各项税费按照收入和适用的税率综合确定）测算智途科技的净利润。

企业自由现金流在预测净利润的基础上，扣除税后利息支出、折旧及摊销的净利润的影响后扣除年资本性支出和年营运资金增加额确定。

D. 折现率的测算

折现率按照加权资金成本计算，计算采用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被评估单位期望投资回报率。即：

$$WACC = R_e \frac{E}{D+E} + R_d \frac{D}{D+E} (1-T)$$

其中：WACC 为加权平均总资本回报率；E 为股权价值；Re 为期望股权回报率；D 为付息债权价值；R_d 为债权期望回报率；T 为企业所得税率。

股权回报率利用资本定价模型，是通常估算投资者收益要求并进而求取公司股权收益率的方法。它可以用下列公式表述：

$$R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s$$

其中：R_e 为股权回报率；R_f 为无风险回报率；β 为风险系数；ERP 为市场风

险超额回报率； R_s 为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无风险回报率采用剩余期限超过十年的国债的到期收益率， β 选取的 wind 资讯公司公布的 β 计算器计算对比公司的 β 值，换算成 Unlevered β 值后取平均值作为 Unlevered β ，然后根据适用的资本结构估算 Levered β 。ERP 采用了 2014 年 ERP，为 2005 年到 2014 年（10 年年期）每年国内市场股权超额收益率的几何平均值。智途科技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按超额收益率 RP_s 与总资产的自然对数和总资产报酬率 ROA 进行二元一次线性回归分析得出。

②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五章 交易标的情况”之“二、杭州清普基本情况”之“（九）标的公司的预估值与定价”之“6、溢价较高的公允性”中补充披露如下：

A.对杭州清普收入的预测

对杭州清普未来五年及以后年度收益的预测是根据企业中长期规划估算的。2015 年 10 月至 12 月份，杭州清普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依据杭州清普与各客户签订的合同进行预测。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预测，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为 2015 年尚未执行完毕项目，通过预测在 2016 年预计完工的百分比来预计带来的营业收入；第二部分为通过预计 2016 能够新签下的合同订单以及这些订单能够在 2016 年完成的比例了预测 2016 年的收入。

根据企业的历史财务数据和企业的未来规划，考虑到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整个行业的发展，2017 年及以后年度，在以 2016 年增长率为基础，下调后作为该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2018 年以后的收入增长率逐年下降。

B.对杭州清普营业成本和各项费用的预测

杭州清普营业成本和各项费用主要为产品的人工成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费、设备的折旧费、房租、水电费，主要分为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费用和与人工支出相关的成本费用和固定费用。其中，如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费等与收入相关的支出按企业历史年度占收入的一定比例平均数确定。人工成本主要按企业未来的规划所需人员的规模逐年考虑一定的工资增长进行预测。其他房租、水电费参照目前的房屋租赁合同，以及考虑未来公司规模扩展的需要的经营场所增加及房租水平的增长综合确定。折旧费按照固定资产和后期投入的资本性支出结合企业的折旧政策计算确定。财务费用主要考虑了手续费，参照历史年度与收入的比例的平均值确定。营业外收入根据企业软件销售享受的退税政策计算的退

税额（即超过增值税税负 3%的部分）。

C. 净利润和现金流量预测

根据以上杭州清普收入、成本及费用的预测，扣除各项税费（税费按照收入和适用的税率综合确定）后得到净利润数。

企业自由现金流在预测净利润的基础上，扣除税后利息支出、折旧及摊销的净利润的影响后扣除年资本性支出和年营运资金增加额确定。

D. 折现率的测算

折现率按照加权资金成本计算，计算采用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被评估单位期望投资回报率。即：

$$WACC = R_e \frac{E}{D+E} + R_d \frac{D}{D+E} (1-T)$$

其中：WACC 为加权平均总资本回报率；E 为股权价值；Re 为期望股权回报率；D 为付息债权价值；Rd 为债权期望回报率；T 为企业所得税率。

股权回报率利用资本定价模型，是通常估算投资者收益要求并进而求取公司股权收益率的方法。它可以用下列公式表述：

$$R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s$$

其中：Re 为股权回报率；Rf 为无风险回报率；β 为风险系数；ERP 为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Rs 为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无风险回报率采用剩余期限超过十年的国债的到期收益率，β 选取的 wind 资讯公司公布的 β 计算器计算对比公司的 β 值，换算成 Unleveredβ 值后取平均值作为 Unleveredβ，然后根据适用的资本结构估算被评估单位的的 Leveredβ。ERP 采用了 2014 年 ERP，为 2005 年到 2014 年（10 年年期）每年国内市场股权超额收益率的几何平均值。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按超额收益率 RP_s 与总资产的自然对数和总资产报酬率 ROA 进行二元一次线性回归分析得出。

③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资产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作为标的资产的最终评估结论，主要是考虑到标的公司过多年的发展，已逐渐形成了自己特有的经营理念、经营策略和经营方法，并拥有相对稳定的销售团队、管理团队和客户资源，呈现逐步增长的态势与相对明朗的发展前景。基于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分析以及未来发展前景判断，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收

益法的评估结果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标的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机构采取收益法评估所依据标的公司收入、成本、利润预测、净现金流量估算及折现率，与行业的平均增长速度、标的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一致。由此，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相对较高的溢价具有公允性。

问题 7、请补充说明并披露智途科技及杭州清普的以下内容（包括两年又一期）：

- （1）主营业务分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及占比情况；
- （2）前五名客户及供应商；
- （3）主要竞争对手、市场占有率、主营业务地区分布等情况。

问题答复：

智途科技

- （1）主营业务分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及占比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第五章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智途科技主营业务情况”之“5、主营业务分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及占比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占比(%)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占比(%)	毛利率
地理信息 测绘服务	1,292.75	39.78	54.95	193.25	6.02	52.35	74.12	5.52	27.79
地理信息 数据处理	1,942.42	59.77	38.37	2,919.30	90.93	51.43	1,269.17	94.48	28.31
技术转让	14.47	0.45	30.29	98.11	3.06	86.65	-	0.00	-
合计	3,249.64	100.00	-	3,210.67	100.00		1,343.30	100.00	

- （2）前五名客户及供应商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第五章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智途科技主营业务情况”之“6、前五名客户及供应商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①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智途科技营业收入的前五大终端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
2015 年 1-9 月	江苏星月测绘有限公司	1,017.71	31.32
	高德软件有限公司	983.26	30.26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409.73	12.61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05.80	3.26
	北京路桥瑞通养护中心有限公司	100.19	3.08
2014 年度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483.81	46.22
	高德软件有限公司	1,095.47	34.12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	145.28	4.53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115.16	3.59
	北京路桥瑞通养护中心有限公司	100.19	3.12
2013 年度	高德软件有限公司	609.00	45.34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359.91	26.7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泰州分公司	65.50	4.88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	64.88	4.83
	立得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17	3.51

②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物品包括电脑、单反相机、服务器、汽车、全站仪等电子及办公设备均计入固定资产，其他采购为外包服务采购。

报告期内智途科技前五大供应商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比例（%）
2015 年 1-9 月	南通市拓新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85.09	27.40
	扬州亿嘉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7.35	8.81

	上海辉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29	6.21
	武城县四女寺镇铭航科技工作室	18.40	5.92
	扬州天泰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01	3.87
2014 年度	扬州利之星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91.52	15.05
	扬州林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8.69	14.58
	如皋市科迪信息技术服务部	80.10	13.17
	南京翔联商贸有限公司	51.12	8.41
	弈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33.36	5.49
2013 年度	如皋市科迪信息技术服务部	101.02	32.45
	浙江新远方映像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8.56	15.60
	扬州林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0.93	13.15
	弈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36.47	11.71
	扬州广陵区蓝心家具经营部	15.89	5.10

（3）主要竞争对手、市场占有率、主营业务地区分布等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第五章交易标的情况”之“一、智途科技基本情况”之“智途科技主营业务情况”之“7、主要竞争对手、市场占有率、主营业务地区分布等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①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智途科技的主要竞争对手有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430564）、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036）、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177），竞争对手简要情况如下：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要情况：天润科技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9 日，工商登记号：916100007135238721，注册资本：30,906,000.00 元。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在新三板挂牌。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致力于地理信息产业全产业链的地理信息数据产品及应用服务，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从地理信息的数据获取、数据处理到地理信息系统开发，为客户提供一整套专业的地理信息服务。按照产品的不同可以分为：测绘及数据产品与应用、摄影测量与遥感数据产品服务、地理信息数据库建设、地理信息软件开发及平台建设。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简要情况：超图软件成立于 1997 年 6 月 18 日，工商登记号：110105002483632，注册资本：195,821,670.00 元。于 2009 年 12 月 25 日在创业板上市。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地理信息系统 (GeographicInformationSystem,GIS) 平台软件的企业，主要从事 GIS 基础平台和应用平台软件的研究、开发、推广和服务。公司主营业务贯穿 GIS 软件产业链的三个组成部分，GIS 软件行业可以细分为 GIS 基础平台软件、GIS 行业应用平台软件及 GIS 工程应用技术开发服务。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研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面向专业应用的多种大型 GIS 基础平台软件和多种应用平台软件-SuperMapGIS 系列。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要情况：中海达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21 日，工商登记号：440101000006771，注册资本：436,923,611.00 元。于 2011 年 2 月 15 日在创业板上市。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精度卫星导航定位系统(GNSS)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提供基于高精度 GNSS 技术系统工程解决方案及相关服务的企业。公司主要产品有高精度测量型 GNSS 产品系列、超声波数字化测深仪系列、GIS 数据采集系统、海洋工程应用集成系统和地质灾害监测系统。

②市场占有率情况

通过公开渠道，无法查到智途科技市场占有率数据。

③主营业务地区分布情况

按照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所在地进行统计，其营业收入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地域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北京	1,598.98	49.21	2,794.63	87.05	968.91	72.13
上海			145.28	4.53	64.88	4.83
江苏	1,017.71	31.32				
湖北					47.17	3.51
山东					65.5	4.88
其他		19.47		8.42		14.65
合计		100		100		100

杭州清普

(1) 主营业务分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及占比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第五章交易标的情况”之“二、杭州清普基本情况”之“杭州清普主营业务情况”之“6、主营业务分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及占比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报告期内，杭州清普的主营业务分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及占比情况如下：

①按产品分类销售收入（未经审计）情况

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医疗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1,047.10	83.32	1,027.53	80.86	511.35	66.57
电子政务管理系统软件	209.57	16.68	243.24	19.14	256.80	33.43
合计	1,256.67	100.00	1,270.77	100.00	768.14	100.00

报告期内，杭州清普主要产品为医疗信息管理系统软件，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9 月，医疗信息管理系统软件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6.57%、80.86%和 83.32%，并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

②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率（未经审计）情况

产品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医疗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87.09%	83.13%	94.34%
电子政务管理系统软件	89.22%	80.32%	98.74%
综合毛利率	87.44%	82.59%	95.81%

自成立以来，杭州清普一直专注于医疗卫生行业的信息化建设业务，与此同时，还涉足于电子政务领域，为各地政府部门信息化提供服务。杭州清普所属的软件行业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为了保证新产品的推出以及产品质量的提高，公司研发投入较大，而一旦产品研发成功后，销售环节产生的成本主要为外

购的硬件产品以及其他材料的成本，由于该行业的特性，杭州清普销售业务的毛利率保持着较高的水平。

（2）前五名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第五章交易标的情况”之“二、杭州清普基本情况”之“杭州清普主营业务情况”之“7、前五名客户及供应商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①前五名客户（未经审计）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
2015 年 1-9 月	杭州珞云科技有限公司	125.00	9.95
	杭州广岱科技有限公司	123.00	9.79
	常山县卫生局	122.31	9.73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51	8.95
	江山市卫生局	85.94	6.84
	合计	568.75	45.26
2014 年度	淳安县卫生局	157.78	12.42
	海盐县卫生局	134.44	10.58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38	10.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113.00	8.89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五四医院	110.38	8.69
	合计	644.98	50.76
2013 年度	淳安县卫生局	86.41	10.88
	杭州市余杭区卫生局	69.72	8.78
	江山市卫生局	66.04	8.32
	衢州市柯城区卫生局	55.20	6.95
	海盐县卫生局	44.25	5.57
	合计	321.62	40.50

②前五名供应商（未经审计）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金额比例（%）
2015 年 1-9 月	宁波市科技园区明天医网科技有限公司	93.23	59.08
	杭州叙简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22.58	14.31
	温州普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	6.34
	杭州美创科技有限公司	9.43	5.98
	杭州湛联科技有限公司	7.14	4.52
	合计	142.38	90.23
2014 年度	浙江格林蓝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7.86	23.78
	浙江划云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36.92	18.34
	杭州并联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30.77	15.29
	杭州九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20.51	10.19
	浙江得意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7.09	8.49
	合计	153.15	76.09
2013 年度	上海杏和软件有限公司	20.67	58.36
	上海东方通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00	11.29
	杭州戴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2	9.66
	杭州盈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78	2.20
	杭州市版权保护中心	0.75	2.12
	合计	29.62	83.63

（3）主要竞争对手、市场占有率、主营业务地区分布等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第五章交易标的情况”之“二、杭州清普基本情况”之“杭州清普主营业务情况”之“8、主要竞争对手、市场占有率、主营业务地区分布等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杭州清普的主要竞争对手有创业软件、东软集团、东华软件、万达信息、卫宁软件、荣科科技、宁波金唐软件有限公司、浙江联众卫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

同行业上市公司与未上市公司。杭州清普的市场占有率与主营业务地区分布如下表所示：

序号	分类	产品	主要客户范围	估计占有率
1	医疗信息 管理系统 软件	区域 HIS 系统	浙江省省内	10%
2		区域 LIS 系统	浙江省省内	10%
3		区域 EMR 系统	浙江省省内	10%
4		区域健康体检系统	浙江省省内	12%
5		区域卫生信息平台	浙江省省内	6%
6	电子政务 管理系统 软件	协同办公系统	杭州市区县政府	20%
7		内容管理平台	杭州市区县政府	20%
8		育龄妇女管理系统	浙江省省内	80%
9		流动人口管理系统	浙江省省内	90%
10		再生育审批系统	浙江省省内	10%
11		社会抚养费征收系统	浙江省省内	10%

问题 8、贺旻控股杭州西泉科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并持有杭州蓝康实科技有限公司 33.4%股权，上述企业亦从事网络信息技术及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业务。请补充说明并披露：（1）西泉科盈及蓝康实的主营业务及产品与杭州清普的关联性；（2）未来杭州清普与西泉科盈及蓝康实的业务是否存在潜在竞争关系，如可能请进一步说明防范措施。请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

问题答复：

（1）西泉科盈及蓝康实的主营业务及产品与杭州清普的关联性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四章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二、收购杭州清普股权涉及的交易对象基本情况”之“（一）贺旻”之“4、西泉科盈及蓝康实的主营业务及产品与杭州清普的关联性”中补充披露如下：

清普的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贺旻，其除了持有杭州清普58.50%股权外，还持有杭州西泉科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西泉科盈）90%股权；持有杭州蓝康实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蓝康实）33.4%股权。其中，西泉科盈经营范围为网络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服

务，计算机硬件及配件的批发与零售；蓝康实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硬件及配件的批发与零售。

西泉科盈近年来无实质性经营，蓝康实主要经营设备和打印耗材，与杭州清普从事信息技术软件开发不同，两者主营业务与产品与杭州清普皆不具有关联性。

（2）未来杭州清普与西泉科盈及蓝康实的业务是否存在潜在竞争关系，如可能请进一步说明防范措施。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四章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二、收购杭州清普股权涉及的交易对象基本情况”之“（一）贺旻”之“5、未来杭州清普与西泉科盈及蓝康实的业务不存在潜在竞争关系”中补充披露如下：

西泉科盈、蓝康实与杭州清普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为了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贺旻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一、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股的西泉科盈、蓝康实没有从事与杭州清普以及银江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股的西泉科盈、蓝康实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杭州清普与银江股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三、若杭州清普与银江股份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股的西泉科盈、蓝康实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杭州清普与银江股份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杭州清普与银江股份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四、本人承诺不以杭州清普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杭州清普与银江股份其他股东的权益。如因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股的西泉科盈、蓝康实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杭州清普与银江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承诺向杭州清普与银江股份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五、本承诺函构成对本人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此外，西泉科盈、蓝康实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承诺：

“一、本公司目前与杭州清普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来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

（3）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西泉科盈、蓝康实与杭州清普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此外，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杭州清普实际控制人贺旻、西泉科盈与蓝康实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不会与杭州清普、上市公司产生潜在竞争关系。

问题 9、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智途科技 2016 年至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2400 万元、3000 万元；杭州清普 2016 年至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850 万元、1,020 万元、1,224 万元。请结合业绩测算的方法、标的公司既往成长情况、目前在手订单、市场容量和行业平均增长速度等补充披露上述承诺业绩的依据。

问题答复：

（1）智途科技的业绩承诺依据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二章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四、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之“2、智途科技的业绩承诺依据”中补充披露如下：

智途科技实际控制人承诺 2016 年至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2400 万元、3000 万元的业绩预测系基于公司最近 3 年收入规模的高增长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未来三年的预计订单量来测算的。

从外部行业市场容量上看，经过近 10 年的发展，我国地理信息产业已经初具产业规模。根据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数据显示，“十五”以来，我国地理信息产业总产值年均增长超过 25%，到 2010 年地理信息产业的年产值超过 1,000 亿。目前我国从事地理信息产业的教学、科研、生产单位已超 2 万户以上，创新型中小企业几乎每天都在诞生。我国地理信息产业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战略发展机遇，在《测绘地理信息发展“十二五”总体规划纲要》指出，到 2015 年，要建成数字中国地理空间框架和信息化测绘体系，并争取把地理信息产业纳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规划。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预计，未来 10 年，该产业总产值将保持 25%以上的年均增长率，到 2020 年形成万亿元的年产值，是 2010 年产业总产值

1,000 亿的 10 倍。因此，地理信息产业的市场容量巨大，公司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从公司自身发展看，目前公司与国内多家知名行业领军企业如高德软件、百度等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在全国各地的布局设点，拥有较为充裕的现有的项目与潜在项目，并通过融资为其发展助力，本次银江股份收购其股份，双方在业务上具有极强的协同性，银江股份的加入为其提供更广阔的发展平台，有利于其长远发展。目前，智途科技正在履行或尚未履行的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签订单位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元)
1	江苏星月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2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三维模型数据建设项目-郑州项目	2015 年 5 月	1,110,060.00
3	四川隧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生产合同(隧道数据采集车)	2015 年 8 月	3,467,000.00
4	江苏星月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合作协议(榆树)	2015 年 9 月	2,747,312.00
5	江苏星月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文安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项目服务合作协议	2015 年 10 月	2,715,456.15
6	采购合同-生产数据采集车	扬州亿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446,500.00
7	激光扫描数据采集平台采购合同	扬州亿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000,000.00
8	溧水区(第一标段永阳镇、洪蓝镇、晶桥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测绘颁证项目合同	德州博林计算机信息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120,000.00
9	文安县(第三标段大留	德州博林计算机信息	2015 年 10 月	820,026.00

	镇、董村管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测绘颁证项目	有限公司		
10	文安县(第三标段兴隆宫镇、工业新区、小务农场、辛庄管区、机床市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项目	北京星远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825,723.00
11	LED 显示屏经销合同	安徽省都德利电子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2,000,000.00

因此,预测智途科技 2016 年—2018 年的收入为 1 亿元、1.4 亿元和 1.6 亿元。智途科技的成本及费用主要为产品的人工成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费、设备的折旧费、房租、水电费。其中,如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费等与收入相关的支出按智途科技历史年度占收入的一定比例平均数确定。人工成本主要按智途科技未来的规划所需人员的规模逐年考虑一定的工资增长进行预测。其他房租、水电费参照目前的房屋租赁合同,以及考虑未来智途科技规模扩展的需要的经营场所增加及房租水平的增长综合确定。折旧费按照固定资产和后期投入的资本性支出结合企业的折旧政策计算确定。财务费用主要考虑了利息支出,手续费和利息收入,利息支出根据预测的借款额和适用的利率确定。

在以上收入、成本、费用预测的基础上,预计智途科技 2016 年-2018 年经预测的净利润金额与智途科技实际控制人承诺 2016 年至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2400 万元、3000 万元的业绩预测基本一致。

(2) 杭州清普的业绩承诺依据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二章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四、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之“4、杭州清普的业绩承诺依据”中补充披露如下:

2013 年-2015 年 9 月,杭州清普的业务扩张速度较快,净利润的增长幅度也较大。2015 年 1-9 月,杭州清普未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554.69 万元,如以年化测算 2015 年全年的净利润估计约为 740 万元。

杭州清普实际控制人承诺 2016 年至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

低于 850 万元、1,020 万元、1,224 万元,2016 年-2018 年净利润的每年增长约 20%。杭州清普业绩测算主要依据公司近年的业务发展情况以及行业的平均增长速度。

杭州清普所属的软件行业整体发展状况如下:

我国软件产业经过多年的培育,软件产业规模逐渐扩大,技术水平快速提高,骨干企业不断成长,产业体系初步建成。根据工信部统计数据,近年来我国软件产业一直保持增长态势,近三年年均增长率约为 20%左右。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2015 年前三季度软件业经济运行情况》,2015 年前三季度,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31,127 亿元,同比增长 16.5%,其中浙江省软件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1.5%,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杭州清普承诺的净利润增长幅度参考软件行业近三年的年均增长率和浙江省的软件业务收入增长趋势。杭州清普的主要产品为医疗卫生信息化应用软件产品,该类软件产品的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1) 国家政策的支持保障医疗卫生信息化的健康快速发展

近年来,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信息化作为医改支撑依托的作用越来越大。特别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体制机制综合改革及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建设步伐的加快,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迎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同时国务院发布的新医改政策和原卫生部“十二五”医疗事业规划,明确将加强卫生信息化建设作为深化医改的重要内容。中央财政持续投入专项经费支持卫生信息化建设,各地也紧跟深化医改的方案,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研究制订本地的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规划,加速了行业对医疗信息化产品的需求,进一步刺激我国医疗信息化市场的健康发展。

(2) 用户需求不断发展和深化,行业市场空间巨大

随着医疗信息化市场的不断发展和成熟,用户需求逐渐开始多元化,并在临床和管理领域不断的深入、细化,不断向提高办事效率、减少医疗差错、节约医疗成本、改善就医体验的方向发展,同时,随着“云计算”、“移动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互联网新技术在医疗行业的应用,医疗信息化的产品和服务将不断创新和拓宽医疗信息化的深度和广度,大幅扩大医疗信息化行业的市场空间。

(3) 以区域公共卫生平台为依托的互联网大数据应用将成为下一阶段市场

的热点随着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推进,各医疗机构和卫生管理部门积累了大量的医疗数据。通过大数据应用、分析,使得医疗机构能够对结构性数据和非结构性数据进行整合利用,通过数据应用软件,完成信息分析与数据挖掘工作,在临床医学、医疗事务管理、政府行政管理、居民健康管理等方面为卫生行政部门、医疗机构、区域居民等提供以医疗大数据应用为核心的综合医疗信息化应用支持服务,将成为下一阶段市场的热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杭州清普销售金额 30 万元以上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签订单位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1	杭州求是同创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软件系统开发	2013 年 12 月	50.00
2	温州普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九江市政府投资重大项目 检察管理系统	2012 年 1 月	58.00
3	海盐县卫生局	县域医疗服务协同平台、区域 PASS 系统、区域病理系统、区域心电系统、区域消毒供应系统-采购合同	2014 年 9 月	239.00
4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云计算的疗养院信息系统实施	2014 年 7 月	50.00
5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役军人健康管理系统	2014 年 7 月	50.00
6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云计算的疗养院信息系统建设	2014 年 7 月	171.60
7	广州市荔湾区第三人民医院	广州市荔湾区第三人民医院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采购项目	2014 年 12 月	32.00
8	常山县卫生局	常山县卫生局区域卫生信息化建设项目	2014 年 12 月	82.00

9	杭州市余杭区卫生局	预约管理和排队叫号系统	2014 年 12 月	38.90
10	桐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桐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网络安全设备项目	2014 年 12 月	42.00
11	常山县卫生局	常山县卫生局区域卫生医疗数据综合平台项目采购合同	2015 年 6 月	83.00
12	和仁（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医院信息开发合同	2015 年 9 月	30.00
13	北京裕和中西医结合康复医院	康复医院 HIS 系统软件开发与系统集成合同	2015 年 9 月	120.00
14	杭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经济开发区分局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卫生信息系统项目	2015 年 7 月	118.00
15	浙江省地震局	地震设备管理系统	2015 年 8 月	66.05
16	义乌稠州医院	医院门户及办公系统、移动终端应用及微信开发项目	2015 年 8 月	52.20
17	广州弘康医疗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合理用药系统开发	2015 年 5 月	90.00

由上表可知，杭州清普在手订单充足，可以较为充分地保证其净利润承诺的实现。2016 年，杭州清普将继续积极开发市场资源，保证公司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水平持续稳定增长。

结合杭州清普的业务发展情况、行业平均增长速度以及在手订单等因素，杭州清普实际控制人关于 2016 年-2018 年业绩承诺符合其实际情况。

问题 10、本次交易中，承诺人均优先以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再以现金补偿，且对标的公司在承诺年度未实现的利润仅补足差额。请公司就现金补偿提供切实可行的保障机制，如无法提供，请在重大事项提示部分就业绩补偿不足及现金补偿的可实行性进行风险提示。

问题答复：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九）利润补偿义务人无法进行现金补偿的风险”进行风险提示如下：

上市公司与义务补偿人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均约定利润补偿义务人先以股份方式进行补偿，在股份不足以补偿的情况下，再以现金进行补偿。鉴于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何小军、夏江霞仍持有智途科技 973.28 万股，贺旻仍然持有杭州清普 20%的股权，出现现金补偿不足的情况下，上述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仍可进行补偿，因此承诺人的补偿方式合适可行。尽管如此，上述补偿方式仍然存在利润补偿义务人丧失现金支付能力，无法以现金进行补偿的风险，特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问题 11、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1）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获取标的公司控制权的相关措施（包括董事会席位安排、核心管理人员任命等）；（2）核心人员在收购完成后是否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任职期限及竞业协议方面的约定。

问题答复：

（1）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获取标的公司控制权的相关措施（包括董事会席位安排、核心管理人员任命等）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八章其他重要事项”之“六、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获取标的公司控制权的相关措施”中补充披露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的《购买资产协议》、上市公司与智途科技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为智途科技第一大股东（持股约 40%），成为杭州清普的控股股东（持股 70%）。为了实现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制权，保证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在经营目标、管理和业务等方面保持连贯，上市公司将在董事会、公司治理、核心管理人员任命等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重组标的公司的董事会。上市公司在标的公司的董事会席位占半数以上并向标的公司委派财务负责人。本次交易之前标的公司的核心人员继续在标的公司中担任核心管理职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董事会日常运作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智途科技、杭州清普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在管理制度方面，本次交易完成后，银江股份将标的公司纳入上市公司管理体系内实施统一管控。标的公司将在原有治理制度的基础上结合上市公司的治理制度进行整合。

核心管理人员的任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重组标的公司的董事会。上市公司在标的公司的董事会席位占半数以上并向标的公司委派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有权向标的公司的股东大会提名并决定董事人员，上市公司委派的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名并决定核心管理人员。

（2）核心人员在收购完成后是否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任职期限及竞业协议方面的约定。

上市公司已在《预案（修订稿）》“第八章其他重要事项”之“七、标的公司核心人员在收购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任职期限及竞业协议方面的约定”中补充披露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交易对方签订的《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部分核心人员将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

标的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即智途科技核心管理人员何小军、夏江霞和杭州清普核心管理人员贺旻、张勤、陈庆、陈旭明）承诺与标的公司签订不短于 5 年期限的聘用合同，并承诺在本次交易后 5 年内将不主动从标的公司离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除在标的公司任职外，上述核心管理人员承诺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银江股份或标的公司相类似的或相关联的业务；不在同银江股份或标的公司存在相同或者相类似业务的实体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在为标的公司工作之外以银江股份或标的公司的名义为银江股份和标的公司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违反该承诺所获得的经营利润归银江股份或标的公司所有，给银江股份或标的公司造成损失的需赔偿全部损失。

（本页无正文，为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重组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5 日